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水闸管理事务中心总支部委员会

浦水闸党 [2023] 1号



水闸中心党总支关于所属三个党支部委员会提前换届选举及增设党支部委员会的请示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机关党委:

我中心党总支所属第一党支部、第三党支部是 2021 年 3 月 31 日选举产生的,到 2024 年 3 月 31 日任期届满;第二党支部是 2021 年 4 月 2 日选举产生的,到 2024 年 4 月 2 日任期届满。由于第一党支部书记祝建华同志、第三党支部书记龚国云同志临近退休,不再担任中心中层正职。另,由于中心内设机构的调整,党总支原设立三个党支部,为更好的开展党建工作,形成区域化管理,现拟增设一个党支部,共设四个党支部,其中中心本部设为第一党支部;一分中心、二分中心设为第二党支部;三分中心设为第三党支部;四分中心设为第四党支部。根据党章和有关规定,经研究,拟于 2023 年 3 月召开党支部党员大会,进行党支部委员会提前换届选举,现将有关事项请示如下:

一、党员大会的主要议程

- 1. 听取和审查本届党支部委员会的工作报告;
- 2. 选举下届党支部委员会。

二、党总支委员会组成人员名额及候选人名额

下届第一党支部委员会拟由3人组成(其中书记1名),提

名委员候选人 4 名。

下届第二党支部委员会拟由3人组成(其中书记1名),提名委员候选人4名。

下届第三党支部委员会拟设书记1名,因党员人数不满7人,不设党支部委员。

下届第四党支部委员会拟由3人组成(其中书记1名),提名委员候选人4名。

三、选举办法

- 1. 下届支部委员会委员,由支部党员大会直接采取候选人数 多于应选人数的差额选举办法选举产生,差额不少于应选人数的 20%。
- 2. 设支部委员会的支部书记实行等额选举,不设支部委员会的书记实行差额选举,由下届支部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

以上选举均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 特此请示。当否,请示复。

